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上午10时整在公司办公楼四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利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了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82条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有关信息披露编报准则的要求编制，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认为：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